证券代码: 002051 证券简称: 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 2021-033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5月26日,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公司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起院")与新疆阿尔泰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新疆阿勒泰吉克普林国家冰雪旅游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索道设备采购、安装施工合同。

一、合同主要内容

新疆阿勒泰吉克普林国家冰雪旅游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索道设备采购、安装施工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5,857.8 万元,该项目位于新疆吉克普林国际滑雪场。项目内容为新疆阿勒泰吉克普林国家冰雪旅游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提供索道设备及相关技术服务。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该合同的交易对方为新疆阿尔泰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新疆阿尔泰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是新疆阿勒泰地区行政公署下属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 35,260 万元,经营范围为旅游资源性开发和经营管理、旅游宣传促销策划、旅游项目投资、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等。

新疆阿尔泰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上一会计年度未与公司发生类似业务。

三、合同的主要条款

1、交易双方

甲方:新疆阿尔泰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合同价款与支付

本项目设备及安装工程的合同价款为 15,857.8 万元人民币。甲方按照约定的时间、方式和数额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工程期限

2022年5月1日,全部完成安装通过验收并使用。

4、双方责任

甲方负责索道项目建设所需的政府批文,并按期向乙方支付合同约定款项; 乙方应提供合同约定的索道机械、电气设备及相关技术服务。

5、违约责任

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应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一定比例的 违约金;若乙方因自身原因不能按期交付使用,应按合同约定向甲方 支付一定比例的违约金。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新疆阿勒泰吉克普林国家冰雪旅游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索道设备采购、安装施工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5,857.8 万元,为公司 2020

年营业总收入 796,599.01 万元的 1.99%。

该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该合同的履行有利于发挥北起院在索道领域的技术实力,进一步拓展新疆地区市场份额。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新疆阿勒泰吉克普林国家冰雪旅游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索道设备采购、安装施工合同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存在不可抗力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服务期限、利润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